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铝业公司 《关于 2014 年度财务收支审计结果的说明》 中涉及本公司有关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5 年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派出审计组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控股股东中国铝业公司（以下简称中铝公司）2014 年度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。本公司作为中铝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接受了相关审计。本公司及所属企业高度重视，对审计提出的问题逐一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并进行了整改落实，现将有关整改落实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关于污染物排放及用地审批手续

整改进展情况：本公司已经完成脱硫脱硝改造工程，通过地方环保部门检测优于排放标准；用地审批手续正在办理。

二、关于项目投资出现投资损失风险

整改进展情况：本公司已经进一步规范项目投资论证决策程序，将严格执行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》和《中央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（2006 年国资委第 16 号令）有关规定，并积极寻求资产盘活途径。

三、关于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及预付款业务

整改进展情况：本公司应收账款保理及预付款余额大部分已收回，未收回部分由对方提供了资产担保及相关方的连带担保。

四、关于招投标及廉洁从业问题

整改进展情况：本公司完善招投标制度，强化招投标监督，对相关责任人给予了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；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人员进行了追责，作出了党纪、政纪处理。

综上，本次审计的相关问题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整改落实，对公司生产经营

无重大不利影响。同时，本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决策风险意识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确保本公司在各个方面均规范运作。

以上审计情况详情请参见国家审计署官方网站于2016年6月29日发布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29日